

2011 至 2012 年度十八區公民教育活動資助計劃

地區團體的活動計劃申請

公民教育委員會自 2009 年起，透過上述資助計劃，致力推動十八區的公民教育工作，令公民教育的訊息更有效在區域的層面廣泛傳播。今年，委員會將資助以「愛自己·愛家人·愛香港·愛國家」為主題的活動，藉以推廣「尊重」、「負責」及「關愛」等核心公民價值。每區的資助額不多於 20 萬元。

2. 西貢區議會在 2011 年 1 月 4 日的會議上，同意支持上述十八區公民教育活動資助計劃，並交由西貢區公民教育委員會負責籌辦活動；或由該委員會邀請地區團體提出申請，再經區議會推薦合適的申請予公民教育委員會考慮。

3. 西貢區公民教育委員會已於日前發信邀請地區團體申請上述的教育活動，在截止日期前收到兩份申請表格，分別由西貢區社區中心(活動名稱：「滄海遺珠」河南、北京服務計劃)及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活動名稱：「品出清心」清遠交流服務計劃)提交。詳情請參閱附件一及附件二。

4. 請議員考慮向公民教育委員會推薦上述兩項活動申請。

西貢區議會秘書處

2011 年 2 月